

证券代码：603033

证券简称：三维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4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6,500 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3,500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是 ☐ 否 ☐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是 ☒ 否 ☐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418,837.59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4.3

特别风险提示	☒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情况下 ☒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1、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材料科技”）同台金商业保理（天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金保理”）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台金保理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材料科技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全资子公司材料科技同海通恒信国际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恒信”）开展业务，为保证相应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与海通恒信签署了《保证合同》，公司为材料科技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为保证公司及子公司向业务合作方申请授信或其他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对子公司担保总额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合计不超过 4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授权期限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此外，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向相关方视情况提供的反担保，在此额度范围内，不再需要单独进行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其他		
被担保人名称	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其他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浙江三维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法定代表人	叶继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22MA2AKHPB4X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注册地	浙江省三门县浦坝港镇沿海工业城兴港大道 12 号		
注册资本	捌亿伍仟万元整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纤维制造；合成纤维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元）	项目	2025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82,610,810.91	1,304,810,691.19
	负债总额	1,027,257,138.05	1,038,501,629.01
	资产净额	255,353,672.86	266,309,062.18
	营业收入	363,807,952.11	1,691,657,086.94
	净利润	-10,955,389.32	-119,312,121.39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保证人：公司

保理商（债权人）：台金保理

卖方（债务人）：材料科技

保理商和卖方签订一系列《国内商业保理合同》，保证人愿为卖方在上述一系列主合同项下对保理商的付款义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本最高额保证项下担保的债权最高限额为应收账款融资额人民币 8,000 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二）保证合同

保证人：公司

出租人（债权人）：海通恒信

承租人（债务人）：材料科技

公司同意就材料科技与海通恒信订立的《融资回租合同》(编号:L25A0984001)及其所有附件项下债务人对债权人所负债务提供以债权人为受益人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融资回租物件为材料科技的设备，金额为人民币8,500万元。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本次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担保事项属于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对被担保人的日常经营活动、资信状况、现金流向及财务变化等情况能够及时掌握，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属于公司2025年4月27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5年5月22日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年度担保额度内的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含本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53,376.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3.31%。公司为合营企业四川三维轨道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61,860.77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9.84%。公司为合资企业台州市山强建筑工业化有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余额为 3,6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15%。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三维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